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下列商标初步审定，予以公告。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

第 84529991 号

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07日

商 标

华康洁净

申请 人 宜昌移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北省宜昌市点军区五龙路市移民后期扶持农业科技推广基地培训楼2-5楼

代理机构 宜昌江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第37类：建筑；电器的安装和修理；水净化设备的修理或维护